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長榮大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27日  
發文字號：長大教字第1140002168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校113學年度第一學期因修業年限屆滿而未能畢業應令退學名單。

依據：依據本校學則第二十四條第六款：修業年限屆滿，經依規定延長年限仍未修足主系應修之畢業科目與學分者，應令退學。

公告事項：碩士班 4A 昌○○ (109xxxx87)。

## 校長李泳龍